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布式光伏项目
之总承包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布式光伏项目之总承包工程[项目编号:0722-25FE6626GDF]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为准),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单位名称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憬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万元)	1477.00	1483.32
质量目标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在 2025 年 12 月 20 日 24 时前通过供电局相关验收、全容量并网投产。	在 2025 年 12 月 20 日 24 时前通过供电局相关验收、全容量并网投产。
资质能力条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张建伟	陈武官
相关证书及编号	一级注册建造师(浙133131431889)	二级注册建造师(桂2452121003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风光储充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20-85138251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北塔 2505(邮政编码:510630)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5137635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

附件: 资质能力条件

招标人: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风光储充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日



附件：资质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懋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000016335	91450100MADC8HTD2T
资格能力条件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的企业法人，具备在其合法的营业范围内履行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其他投标人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在本标中同时投标，否则均作废标处理。	满足要求	满足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和重组状态。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满足要求	满足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有以下 a) 或 b) 资质之一： a) 设计资质：具有以下①或②或③资质：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 b) 施工资质：具有以下①资质或同时具有②、③资质：①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②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③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 c) 如设计需要分包，则只能有 1 家分包商，且分包商必须具有以下①或②或③资质：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 d) 如施工需要分包，则不能超过 2 家分包商，且分包商必须具有以下①资质或同时具有②、③资质：安装工程分包时，分包商必须具有以下①或②资质；建筑工程分包时，分包商必须具有以下①或③资质：①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②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③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	1)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证书编号：D233195369）； 2) 电力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编号：A133000033）；	1)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证书编号：D245345312）； 2) 分包单位：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编号：A244013664）；



中标候选人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憬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 e) 分包商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分包商不得再分包或转让。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在近 3 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必须不曾承包的任何合同中有违约或被逐或属分包商的原因而被终止合同、必须不在处罚期内、必须没有与拟投标项目类似的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满足要求	满足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满足要求	满足要求
业绩		
(1) 投标人应具有如下业绩： 投标人在近 3 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应具有 2 个或以上已投运的光伏发电项目或 3 个电压等级 220kV 及以上已投运的变电站（升压站）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业绩。 如有设计分包，则设计分包商近 3 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应具有 2 个或以上已投运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设计业绩。 如有施工分包，则施工分包商近 3 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均应相应具有 2 个或以上已投运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施工业绩。 (2) 上述业绩只有提供了合同、竣工验收证明书或用户证明文件的业绩才为有效业绩。业绩合同签订方必须为投标人，不包括投标人上级集团公司或其子公司签订的业绩合同。	1、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0.987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2、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 1.251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建设总承包合同(EPC)；等。	1、肇庆市鸿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南力禾奋进百千万南山镇 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示范项目； 等。 设计分包单位业绩： 1、四川公司米易新能源公司余家湾排土场分布式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2、淮南市顺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淮南市永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700 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建设总承包合同(EPC)。

